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6-107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许开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万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穆猛刚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18,147,933,583.68	15,939,322,921.08	1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6,724,854,843.95	6,561,701,126.29	2.4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92,398,280.11	96.51%	5,178,154,600.77	6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26,465,814.00	-53.18%	198,365,327.76	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112,938.55	-78.68%	153,352,513.50	30.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891,335,182.22	-22.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50.00%	0.07	-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50.00%	0.07	-1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9%	-0.89%	2.98%	-1.37%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35,856.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239,743.8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023,771.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969.83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1,264,411.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76,116.23	
合计	45,012,814.2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1,6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4%	365,022,862	64,740,000	质押	175,530,000
深圳中植产投环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2%	157,895,746	157,895,746	质押	157,895,746
上海星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星鸿资产星耀成长 2 号格林美定增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1%	67,368,420	67,368,420		
上海星通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星通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星通资本定向投资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	63,157,894	63,157,894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7%	57,377,398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	52,042,104	52,042,104		
平安资管—平安银行—平安资产创赢 5 号资产管理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48,568,420	48,568,4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42,105,262	42,105,262		

上海德溢慧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德溢慧心定增一号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42,105,262	42,105,262		
中融基金—海通证券—中融基金—中植产业投资增持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29,098,2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300,282,862	人民币普通股	300,282,862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7,377,398	人民币普通股	57,377,398			
中融基金—海通证券—中融基金—中植产业投资增持资产管理计划	29,098,2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98,200			
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25,526,686	人民币普通股	25,526,68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4,870,600	人民币普通股	24,870,600			
深圳市殷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44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2,536,972	人民币普通股	22,536,972			
瑞士盈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20,079,820	人民币普通股	20,079,8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337,820	人民币普通股	16,337,8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33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335,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与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2)深圳中植产投环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中融基金—海通证券—中融基金—中植产业投资增持资产管理计划属于关联企业。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本报告期末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 股东深圳市殷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5,720,000 股, 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18,72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58.28%，一是因为本期加强了应收票据的周转，进行应收票据贴现等，提高了应收票据的周转效率；二是因为部分票据到期，银行托收。

2、应收账款较期初增长71.44%，一是拆解业务增加，补贴款增加；二是电池材料账款由于行业原因，账期较长。

3、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长30.61%，主要是因为经营规模扩大，相应的往来款增加。

4、存货较期初增加36.93%，主要是因为经营规模扩大，相应的存货增加。

5、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增长1080.88%，主要是因为本期子公司参与江苏广和慧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和投资入股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有限公司。

6、开发支出较期初增长131.91%，主要是因为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项目增加。

7、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126.33%，主要是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

8、应付账款较期初增长30.67%，主要是生产规模扩大，原材料采购增加，对应的应付款项增加。

9、预收账款较期初增长65.41%，主要是销售规模扩大，预收客户款项增加。

10、应付利息较期初增长1690.34%，主要是本期计提应付债券利息，债券利息按季计提，到年底支付。

11、其他应付款下降30.91%，主要是因为本期支付了前期尚未支付的投资款。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增长46.32%，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13、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增长67.38%，主要是因为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影响。

14、长期借款较期初下降37.29%，主要是由于部分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应付债券较期初增长83.78%，主要是本期发行公司债券所致。

16、长期应付款较期初增长120.47%，主要是本期收到国家开发银行投入的发展基金所致。

17、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60.94%，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钴镍钨板块、电池材料板块、电子废弃物板块销售规模增长。

18、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长69.78%，主要是因为销售规模增长，对应成本增加。

19、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72.40%，主要因为销售规模增长，对应的销售费用增加。

20、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长337.56%，主要是因为计提的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21、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增长4107.94%，主要是收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和本期按权益法核算计提的投资收益增加。

22、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32.3%，主要是非经常性的收入减少。

23、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长3172.71%，主要是因为短期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本金所致。

24、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长1012.28%，主要是因为收到购买理财产品的现金收益增加。

25、投资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长4326.37%，主要因为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收购少数股权及子公司参与江苏广和慧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投入资金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6年4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6年5月6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发行绿色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发行绿色债券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绿色债券、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公司债券和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绿色债券，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16日和2016年5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和《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于2016年9月26日完成了公司债券的发行，发行规模8亿元，其中基础发行规模6亿元，超额配售2亿元，票面利率4.00%，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9月26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2016年10月12日，公司收到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圳市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绿色公司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6]295号），具体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绿色公司债券获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债券发行结果	2016 年 09 月 26 日	2016 年 9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绿色债券批文	2016 年 10 月 14 日	2016 年 10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绿色公司债券获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许开华、王敏、周波，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牟健，公司原监事王健、彭本超	股份限售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2010 年 01 月 22 日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事项均得到严格履行。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	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本次认购股份。	2014 年 05 月 29 日	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即 2014 年 5 月 29 日至 2017 年 5 月 29 日。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事项均得到严格履行。

	深圳中植产投环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星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星通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德溢慧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限售	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本次认购股份。	2015年11月18日	自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即2015年11月18日至2018年11月19日。（因2018年11月18日为非交易日，因此顺延至2018年11月19日）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事项均得到严格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50.00%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5,421.06	至	23,131.59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421.0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6 年，公司全面释放产能，走向规模效益，同时，公司有效实施成本控制，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8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2016年8月2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8月3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2016年8月3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9月0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2016年9月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9月2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2016年9月2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